

人保寿险鑫泰年金保险（D款）

产品简介

人保寿险鑫泰年金保险（D款）是人保寿险推出的固定收益保险产品，投保满五年之后每年领取年金，既保证客户长期收益，又兼顾短期利益的保险理财计划。

产品特点

满期领取，收益增值
年金给付，回报稳定
长期短期，利益保证
银行保险，双重服务

产品要素

保险期间：12年
交费方式：一次交清
投保年龄：出生满28日至70周岁

保险责任

一、年金

自第五个保单年生效对应日起，被保险人每生存满1个保单年度，我们按所交保险费（不计利息）的2%给付年金。

二、满期保险金

被保险人在保险期间届满时生存，我们按基本保险金额给付满期保险金，本合同终止。

三、身故保险金

被保险人身故，我们按所交保险费（不计利息）与现金价值的较大者给付身故保险金，本合同终止。

责任免除

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，我们不承担给付身故保险金的责任：

- （1）您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、故意伤害；
- （2）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或者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；
- （3）被保险人自本合同成立或者合同效力恢复之日起2年内自杀，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；
- （4）被保险人主动吸食或注射毒品；
- （5）被保险人酒后驾驶，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，或驾驶无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；
- （6）战争、军事冲突、暴乱或武装叛乱；
- （7）核爆炸、核辐射或核污染。

发生上述第（1）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，本合同终止，我们向身故保险金受益人退还本合同的现金价值。

发生上述其他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，本合同终止，我们向您退还本合同的现金价值。

投保示例：

李先生，40岁，为自己购买了人保寿险鑫泰年金保险（D款），12年期，一次性交纳保费10万元，获得的利益如下：

1. 年金：自保单生效第6年起，每年年末领取2000元年金。

2. 满期保险金：李先生 52 岁时，可领取满期保险金 135540 元，合同终止。

3. 身故保险金：如果被保险人身故，按所交保险费（不计利息）与现金价值的较大者给付身故保险金。

权益提示

- ◆ 为了给您提供周到的售后服务，购买时，请您认真填写您的通讯地址和电话号码。
- ◆ 为了维护您的合法权益，购买时，请注意投保人、被保险人亲笔签名。
- ◆ 犹豫期及退保：您在收到保险合同后 15 个自然日内有全额退保（扣除不超过 10 元的工本费）的权利。超过 15 个自然日退保有损失。超过 15 个自然日退保，我们将向您退还当时的现金价值。
- ◆ 本资料仅为帮助您理解产品所用，具体规定请以产品条款为准。
- ◆ 您可以登录公司官方网站 www.picclife.com/公开信息披露专栏/产品信息 查询完整条款，或垂询人保寿险各营业网点，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5518。